

公開招標更正公告

公告日:113/07/12

[機關代碼]A.21.1

[機關名稱]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

[單位名稱]整備組/秘書室

[機關地址] 100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六號6樓

[聯絡人] 鄧小姐(分機3042)/邱小姐

[聯絡電話] (02)23959825#3706

[傳真號碼] (02)23959830

[電子郵件信箱]evachiou@cdc.gov.tw

[標案案號]CL113025

[標案名稱]「113-114年oseltamivir成分之流感抗病毒藥劑原料藥75萬盒」採購案

[標的分類] 財物類 352 - 醫藥產品

[財物採購性質] 買受,定製

[採購金額級距] 巨額

[辦理方式] 自辦

[依據法條]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

[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]

[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] 是

[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] 是

[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] 是

[是否採用電子競價] 否

[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] 否

[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] 否

[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] 否

[預算金額] 240,000,000元

[預算金額是否公開] 是

[後續擴充] 是

[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，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、金額或數量] 於合約期間倘因機關需要得依原契約決標單價及條件，後續擴充API儲備及製作膠囊上限為50萬盒，最高換貨量為API儲備及製作膠囊數量之3倍，預估最高約150萬盒；擴充所需經費以1億6,000萬元為上限。

[是否受機關補助] 否

[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] 否

[招標方式] 公開招標

[決標方式] 最低標

[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] 否

[新增公告傳輸次數]01

[更正序號]01

[招標狀態] 第一次公開招標

[公告日]113/07/12

[原公告日]113/06/25

[是否複數決標] 是

[是否訂有底價] 是

[是否屬特殊採購] 否

[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] 否

[是否屬統包] 否

[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] 否

[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] 否

[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] 否

[是否採行協商措施] 否

[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] 否
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] 否

[是否提供電子領標] 是

[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] 0元

[系統使用費] 20元

[文件代收費] 0元

[總計] 20元

[是否提供現場領標] 否

[是否提供電子投標] 否

[是否異動招標文件] 是

[截止投標] 113/07/24 17:00

[開標時間] 113/07/25 10:00

[開標地點] 100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六號B1開標室

[是否須繳納押標金] 是，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

[押標金額度]100萬元

[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]秘書室

[投標文字] 正體中文

[收受投標文件地點] 100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六號6樓秘書室採購組邱小姐處
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] 否

[履約地點]其他

[履約期限]製作膠囊效期為96個月(含)以內者之換貨(含回收)服務，餘詳規格說明書。

[是否刊登公報] 是
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] 是

[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] 否，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
履約時間短

[廠商資格摘要]

1.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

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：

1. 具公司登記
2. 具商業登記

[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]是

[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]

資格項目：其他法令規定或經主管機關認定者

附加說明：

西藥販賣業藥商許可執照。

[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] 否

[附加說明]

一、請詳閱本案招標文件之公開評選需求說明書及契約內容；另本案履約期限囿於公告字數限制，請詳閱附件採購契約第7條履約期限之規定。

二、廠商提出投標資料如下:1.投標標價清單1份及「招標、投標及契約文件」應檢附1式2份，並請與標價清單併同置放。2.投標廠商資格證明文件<詳如上述廠商資格摘要及參考本案公開評選需求說明書>。3.投標廠商聲明書。4.投標廠商資格暨規格審查表。5.投標廠商授權書。

三、廠商投標時應檢附以下規格文件：1. oseltamivir成分流感抗病毒藥劑藥物許可證。2.衛生福利部藥品優良製造證明書及符合西藥優良運銷準則相關文件(如PIC/S GMP/GDP合格證明)，請詳公開評選需求說明書。

四、對本案招標規格有疑問請聯絡請購單位承辦人及電話：秘書室鄧小姐02-23959825 #3042；本案招標程序相關問題採購單位聯絡人及電話：秘書室邱小姐02-23959825*3706

五、本案於113年7月11日奉准辦理更正公告事宜，於上傳之招標文件檔案「6-0.(修訂)113-114年 oseltamivir成分之流感抗病毒藥劑原料藥75萬盒採購案規格說明書_奉核.odt」四、新增「4.本採購案預算金額上限為2.4億元，若各得標廠商決標金額總和高於預算金額，則只取第一序位得標廠商之報價及數量決標，未決標之剩餘量再另案辦理採購。」之規定。

[是否刊登英文公告] 是

[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]

[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]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

[申訴受理單位]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

87897530、傳真：02-87897514)

[檢舉受理單位]

部會署-衛生福利部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5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5樓、電話：02-85906579、傳真：02-85906050)

臺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)

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

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
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

[品項編號]1

[品項名稱]oseltamivir成分之流感抗病毒藥劑原料藥

[預估數量]750000

[單位]盒

[預算金額]240,000,000元

註：⊙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